

明确主攻方向 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下）

持续完善价格调控机制 扎实做好稳价安民工作

北京市发展改革委

2019年,北京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首都城市功能定位,大力加强“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抓好“三件大事”,打好三大攻坚战,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围绕完善价格调控机制、做好稳价安民工作,现就北京市的经验做法和下一步工作思路汇报如下。

深入研判重点突破

北京价格工作各方关注度高、影响面广、敏感性强,特别是2019年以来,食品价格结构性上涨明显,社会感受强烈。北京市高度重视、全面落实,结合首都特点,积极探索、多措并举,在做好稳价安民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

深入研判,准确把握当前形势。2019年首都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物价形势总体保持平稳运行,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2.3%,可以实现年初确定的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3.5%以内的调控目标,但是当前结构性价格上涨问题非常突出,12月份食品烟酒类价格同比上涨5.2%,涨幅明显偏高,特别是猪肉价格上涨明显,社会影响较大。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北京市进一步增强敏感性、敏锐性,持续强化价格监测预警,密切关注粮油肉蛋菜等生活必需品以及大宗商品价格变化,坚持重要民生商品“日监测、周分析、

月会商”,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并作出预警。

立足全局,价格调控综合施策。稳定重要民生商品价格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俯瞰全局、综合施策。北京市坚持发挥价格应急调控协调机制作用,统筹和强化各部门力量,推动各区属地调控责任落实,协调联动、形成合力。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指导意见,统筹梳理财政、税收、保险、产业、土地等各方面政策支持措施,出台了北京市完善蔬菜产供储销体系的实施方案,着力打好“组合拳”,推动调控关口前移,夯实稳价基础。落实国家稳定生猪生产要求,出台了生猪产业优化提升发展方案和保障猪肉市场稳定供应工作方案,完善猪肉市场供给、区域可控供给、对接保障供给三级供应保障体系。坚持精准调控、精准补建,从源头推动降低流通环节成本,发布实施便民店建设提升三年行动计划,补建基本便民商业网点1190个。

重点突破,调控手段创新完善。国内外环境深刻变化对价格工作开拓思路、打破思维定势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北京市创新调控方式方法,在健全完善价格调控机制方面重点突破,坚持预调微调、抓早抓小,逐步建立了“1+2+3”价格调控体系。强化1个资金支持,用好用活年规模5亿元的市级价格应急调节资金。健全2个救助预案,坚决落实价格联动机制,切实兜住民

生底线,应对食品价格上涨,2019年内安排8000万元向20万困难群体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从民族政策出发,运用牛羊肉分类救助预案,连续3年向特殊群体发放价格补贴。创新3个调控预案,实现生猪、蔬菜、粮油领域应急调控预案全覆盖,全面实施分级预警响应,以经济调节为主、行政干预为辅,累计投入资金9000万元对主要生活必需品流通环节实施调控,切实稳定了市场供应。

防范风险,政府储备兜底保障。坚持以底线思维指导价格调控工作实践,建立防范价格风险的先手,以政府储备作为稳价安民、化解价格风险的“压舱石”。针对首都市场特点,近年来持续增加冬季蔬菜储备。坚持市场化理念,积极探索完善冻猪肉政府储备轮换机制,引导代储企业、大型骨干企业按照市场机制适时投放商业储备,双管齐下、多点共振,全力稳定首都“菜篮子”供应保障。

坚决兜住民生底线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即将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北京市将抓住并用好首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坚定发展信心、保持战略定力,认真落实中央“六稳”要求,贯彻全国发展和改革工作会议精神,全力推动经济在平稳增长中实现高质量发展,统筹运用综合手段切实稳定价格总

水平。

积极应对猪肉价格上涨,全力做好保供稳价工作。更加高效地发挥价格调控协调机制作用,加强价格监测预警,精准开展重点商品、重点时段价格调控,千方百计保障猪肉等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供应。坚持疏控并举、整提并重,2020年建设提升基本便民商业网点1000个,为首都重要民生商品市场稳定供应提供保障。

坚决兜住民生底线,切实保障困难群体生活。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让广大群众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更有获得感,落实好价格联动机制,充分考虑猪肉价格预期涨幅,研究启动2020年上半年延续发放价格临时补贴措施。切实做好困难群众、重点人群和“大食堂”等民生兜底工作。

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聚焦关键、持续发力,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决落实国家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要求,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确保2020年底前完成既定改革任务。根据电价、天然气改革总体思路,加强对省级电网的监督管理,落实天然气管网定价机制和天然气管输价格。探索建立公用事业领域投资、财政、价格三方联动机制,统筹推进行业体制和价格改革,强化成本约束,推动财政补贴方式由“补亏损”向“补价差”转变,切实提高城市治理精治法治共治水平。

易地扶贫搬迁是党中央、国务院部署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的一项超常规重大战略举措,是脱贫攻坚“头号工程”和标志性工程,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显著优越性“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具体体现。2015年6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贵州时作出重要指示“对居住在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地方的贫困人口,要实施易地搬迁,从根本上解决他们的生计问题”。贵州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把易地扶贫搬迁作为解决贵州千百年来绝对贫困问题的重大历史机遇,作为脱贫攻坚重中之重和“当头炮”来抓,作为硬仗来打,举全省之力开展了贵州历史上规模空前的188万人易地扶贫搬迁。

4年来,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的精准指导、大力支持和省委、省政府的强力推动下,贵州省加快形成了以“六个坚持”做好“前半篇文章”、以“五个体系”做好“后半篇文章”的政策体系和实施路径,走出了一条具有贵州特色的易地扶贫搬迁路子。贵州坚持省级统贷统筹资1128亿元,让市县两级集中精力抓搬迁;坚持以贫困自然村寨整体搬迁为主,搬迁村寨10,090个;坚持城镇化集中安置,建设集中安置点946个,其中城镇安置点701个安置179万人、跨县区安置23万人;坚持以县为单位集中建设管理,防止因基层技术力量薄弱和管理水平不足带来工程风险;坚持不让贫困户因搬迁而负债,严控住房建设面积、建设成本、个人自筹标准和高层电梯房;坚持以岗定搬以产

统筹资源发挥合力 做好搬迁后扶工作

贵州省发展改革委

定搬,精准落实搬迁户每户1人以上就业。通过以上举措,提前一年多全面完成188万人搬迁任务,彻底改变了搬迁贫困群众的世代命运,全省城镇化率提高了约5个百分点,直接拉动投资1000多亿元,极大改善了迁出地生态环境。

为深入扎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半篇文章”,按照全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现场会部署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1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力度的指导意见》文件要求,贵州省进行了新的积极探索。主要做法是:

构建“五个体系” 全面系统抓后扶

省委、省政府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和完善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的意见》及7个配套文件,通过全力构建基本公共服务、培训和就业服务、文化服务、社区治理、基层党建“五个体系”,对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做出制度性安排。

构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努力使搬迁群众生活上“过得顺心”。统筹衔接搬迁群众农民和新市民“两种身份”、迁出地和安置地“两种利益”,重点完善公共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社区服务“四大要素”,确保搬迁群众享有同等基本公共服务。已配套建成学校483所、医疗卫生设施580个,转移医保107.17万人,确保每个安置点有1个卫生服务机构。

构建培训和就业服务体系,努力使搬迁群众对后续发展“充满信心”。围绕推动搬迁群众生计方式的非农化转变和后续发展,切实做到“四个必须”:劳动力必须全员培训,有劳动力家庭必须实现一人以上稳定就业,迁出地“三块地”(承包地、山林地、宅基地)必须有一种盘活途径,每个搬迁家庭必须有一份稳定收入。全省已搬迁入住家庭35.86万户,95.59%的搬迁家庭实现一户一人以上就业。

构建文化服务体系,努力使搬迁群众精神上“感到舒心”。推动感恩教育、文明创建、公共文化、民族传承“四进社区”,增强文化引领力和群众认同感。目前已悬挂新旧住房对比照片35.86万户,开展感恩教育活动6814场次、市民意识教育活动6004场次,评选搬迁群众文明家庭10,100户。

构建社区治理体系,努力使搬迁群众在社区里“住得安心”。通过机构设置科学化、社区管理网格化、居民自治规范化、治安防控立体化“四化”建设,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

已建立街道办事处59个、社区居委会508个、居(村)民小组2255个,设立综治中心619个、调解室609个,3000人以上管理单元均设立了警务室。

构建基层党建体系,努力使搬迁群众对未来“坚定决心”。坚持以党的建设为引领,把每个安置点基层党组织建成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确保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全省安置点已成立党(工)委126个、党支部或党小组845个,388个管理单元从群众党员中选举2306人参加基层党组织。

强化“三个协同” 统筹力量抓后扶

组织协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靠前指挥,强力推动,层层建立搬迁指挥部,实行党委、政府分管领导“双指挥长”制。根据工作需要,建立了后续扶持工作议事协调会议制度、工作调度制度、督查工作制度和信息共享制度,形成了上下互动、左右联动、统筹协调推进后续扶持的工作格局。

区域协同。为推动跨区县搬迁安置,各地均成立了由迁出地、迁入地各1名副县级以上同志担任组长的跨区县易地扶贫搬迁联席领导小组,协商解决搬迁安置中的重大问题和棘手难题。在推动县内跨乡镇安置中,由迁出地乡镇委派干部到迁入地协助工作1年~2年,同时县里负责对教师、医生等编制和人员进行统筹调配。

社会协同。全力动员企业积极参与,为有劳动能力和意愿的搬迁群众提供培训和就业岗位,在安置点建立扶贫车间和扶贫企业;积极引入社团组织、志愿者队伍等社会力量,与搬迁群众结对子,在安置点建立群团和工会组织。同时,为把搬迁群众的信心树起来、干劲鼓起来,激发他们的内生动力,我们特别注重扶贫先要扶志扶智的措施跟进,既让他们搬进来,更让他们融进来,不断增强搬迁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做实“六项措施” 真干实干抓后扶

狠抓项目实施。以安置点为单元,全面梳理后扶“五个体系”项目清单。按照“缺什么补什么”原则和项目轻重缓急,从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资金、财政专项资金、社会帮扶资金等渠道挤出资金,全力推动项目落地实施。

狠抓示范带动。将18个安置点作为省级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示范点,制定实施相关建设标准和规范,抓点带面,以点促面。

狠抓部门责任。制定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任务清单,23个省级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职分分工制定后续扶持工作方案和责任清单,并由省纪委、省监委派驻各部门纪检监察组巡视监察落实。

狠抓工作调度。对后续扶持各责任单位工作推进情况实行每月一次横向调度,省级各相关责任单位负责对本系统工作进行纵向调度。同时,运用大数据手段加强精准调度,全省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信息管理系统将于2019年底投入使用。

狠抓干部培训。2019年,举办3期全省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专题培训班,共培训省市县乡(社区)干部近1200人。

狠抓监督检查。全年组织开展4次全省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大调研和专项大督查。召开全省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现场推进会,全面检查后续扶持各项政策落实情况。结合开展主题教育,梳理易地扶贫搬迁10大类25个方面问题,督促各地全面对照整改落实。

下一步,贵州省将坚持易地扶贫搬迁与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战略一体推进,坚持问题导向,以补齐大型安置区配套教育医疗设施短板、促进安置区产业就业、加强社区治理服务、保障搬迁群众各类基本权益、实现社会融入等为重点,完善政策配套,全力破解难题,巩固搬迁成果,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和风险防范,扎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半篇文章”。

全力打好“组合拳” 推动产业链水平新提升

浙江省发展改革委

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是党中央基于当前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和国内产业发展阶段特征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近年来,浙江省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浙江“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勇立潮头方显担当”的新期望,聚焦高质量、竞争力、现代化,突出强创新、育主体、提能级、优环境,坚决打好产业高质量发展“组合拳”,打造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的产业链,推动全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预计2019年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5%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10%左右,增速均高于规模以上工业。

聚焦创新引领,持续增强产业基础能力。

注重加强基础科学研究。制定出台《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实施意见》,以实施尖峰基础研究行动计划为抓手,打好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组合拳”。重点推进国家大科学装置超重力离心模拟与实验装置开工建设,浙江大学、之江实验室谋划建设新一代工业互联网系统信息安全、极限精密测量等大科学装置。

注重创新载体培育。加快建设杭州、宁波温州2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互联网+”创新中心和民营经济创新创业高地。加快推进杭州城西、宁波甬江、G60、温州环大罗山科创走廊融通发展,推进500多家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重点企业研究院等各类创新载体建设,打造引领全省高新产业发展的主阵地。

聚焦产业赋能,不断提升产业发展能级。

加快发展以数字经济“一号工

程”为核心的新产业。实施数字经济五年倍增计划,制定出台新一代人工智能、生物经济、新材料、氢能产业等发展行动计划,建设数字大湾区、移动支付之省、企业上云、城市大脑等一批标志性工程,全面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浙江省获批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产业数字化指数列全国第一。

大力实施“五个千亿”投资工程。围绕数字经济、生命健康、高端装备、文化旅游、能源环保等五大关键领域推进实施千亿级投资工程,2019年安排项目1500多个,完成投资5000亿元以上。

聚力打造重量级产业大平台。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大湾区大通道大花园大都市区“四大建设”,完成年度重大项目投资近万亿元。布局建设“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加快建设全省194个特色小镇,打造集聚重量级未来产业的载体。

加快培育产业集群。制订实施浙江省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行动计划,谋划建设万亿级产业集群。杭州信息技术服务、生物医药和宁波新型功能材料等3个产业集群入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目前全省已培育形成年产值超千亿元集群10个、超百亿元集群80多个。

聚焦主体升级,有效激发产业发展活力。

加快主体升级,增强产业发展后劲。深入实施凤凰行动、雄鹰行动、雏鹰行动和科技企业培育“双倍增”计划,坚定不移做大做强优质骨干企业,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全省累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超过1.7万家、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超过6万家。

支持民企发展,培育产业发展

新动能。印发出台《民营经济31条”,相继出台200余项配套政策,构建“1+11+N”政策体系。2019年前三季度,民营企业工业增加值7261亿元,同比增长7.5%,占比为62.1%。

集聚人才资源,增强产业支撑能力。成功举办第五届全国双创活动周杭州主会场活动,滚动实施高层次人才引育计划,出台人才新政25条,推出鼓励高校科研人员兼职创新创业等政策,促进高端人才集聚发展。目前,在浙“两院”院士54名,全省研发人员数达41.5万人年,高校系、阿里系、海归系和浙商系等创新创业“新四军”成为产业发展的主力军。

聚焦精准服务,着力打造产业发展环境。

优化企业投资服务。持续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建设全省统一的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完善“浙里办”“浙政钉”政府服务一体化信息系统;浙江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3.0上线试运行,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从赋码备案到竣工验收审批“最多90天”,此平台获评全国唯一五星级综合示范平台。

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建成“亩均论英雄”省市县三级大数据平台,建立“亩均效益”企业综合评价评价制度,实现规上工业企业“全覆盖”,有力支持传统产业加快转型升级。

着力降本减负。累计出台5批企业减负降本政策,加上国家减税降费措施,2019年为企业减负2000亿元以上。

下一步,浙江省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的攻坚战”的一系列决

策部署,按照全国发展和改革工作会议要求,聚焦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培育壮大新动能等,不断加强政策扶持引导、产品升级迭代和市场环境优化,全力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的攻坚战。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

加快补齐产业基础短板。把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加快补齐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短板,大力支持之江实验室、西湖大学等重大科创平台建设,布局建设一批高水平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产业创新中心以及海外创新孵化中心和研发机构,努力实现优势领域、共性技术、关键技术的重大突破。

巩固提升产业链水平。结合“大湾区”“大都市区”建设以及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高标准建设“万亩千亿”等高能级平台,培育打造汽车制造、绿色石化、现代纺织等万亿级产业集群,发展壮大5G、人工智能、生物医药、集成电路等重量级未来产业,统筹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不断提升产业链水平。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坚持企业主体地位,加大服务力度、创新培育手段,引导支持企业向设计、研发、品牌等价值链高端环节拓展,充分发挥民营企业优势和潜力,深入推进创新创业,加快培育一批行业龙头企业和竞争力强的创新型中小企业。有针对性地制定政策措施帮助行业企业化解困境。

加强营商环境建设。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牵引,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深入实施优化营商环境“10+N”行动,强化制度供给、政策落地和服务保障,进一步加快营造有利于产业发展的市场环境。